

两江新区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 龙头引领行动计划（2022—2025年）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重要部署，落实市委、市政府推动两江新区做大做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精神，促进新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高质量发展，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国办发〔2020〕39号）、《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发改产业〔2020〕202号）、《重庆市建设世界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发展规划（2022—2030年）》，特制订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深入实施国家和重庆市汽车产业发展战略，不断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和汽车产业发展能级，全面开启二次创业，奋力打造两江新区现代化建设“升级版”，助力重庆市建成世界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进一步强化两江新区在重庆市建设世界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发展中的核心作用，打造3家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民族品牌，智能网联新能源整车产量突破100

万辆，形成全国主要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整车集聚高地。以整车龙头为引领，引育一批关键零部件企业、创建一批创新平台、突破一批关键技术、搭建一批应用场景，加速形成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新生态，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规模突破 3000 亿元，为重庆市初步形成世界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雏形提供关键性支撑。

到 2030 年，打造 1~2 家全球一流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企业和品牌，助力重庆市形成全球一流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规模、产业链生态、技术创新体系、创新人才集聚高地、基础设施和体验之都，为重庆市建成世界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提供全方位支撑。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整车龙头引领行动，打造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整车集群

1. 推动整车中高端化上量。积极支持整车企业发展中高端车型，加速壮大以高端车型为代表、中端车型为主力、市场需求为牵引的多层次整车梯队。推动自主品牌整车企业加快迈向国内领先、世界一流，持续提高车型价值，不断扩大规模体量。鼓励合资品牌整车企业加快完善车型开发、制造、销售等全链条能力，持续导入中高端车型。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通过品牌合作、产能合作、跨界合作等多种形式，积极引进行业头部企业、优势品牌，持续扩大产销规模，不断提升产业能级。到 2025 年，力争实现龙头车企累计推出 5~8 款年销量超 10 万辆的重点车型，单车平均价值达到 20 万元。

2. 加快智能网联新能源化转型。全面深化整车企业与相关行业龙头企业的战略合作，加快推进整车智能化、网联化、新能源化发展。支持乘用车企业加大与动力电池、信息与通信技术等领域国内头部企业合作，加速构建全新自主的研、产、供、销体系。支持商用车企业加速智能网联新能源车型研发，加快投放智能网联、电动及氢燃料电池商用车。到 2025 年，智能网联新能源整车产业规模突破 2400 亿元。

3. 着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引导整车企业强化总部功能，树立品牌意识，深化产业带动能力。加强品牌宣传，进一步巩固整车集群。支持整车企业持续扩大对外出口，发挥综保区功能性优势，探索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整车出口基地，不断提升新区整车品牌的国际影响力。以市场为牵引，依托智博会、西洽会、重庆车展等大型活动和线上线下推广渠道，协助开展促销活动，做亮“两江智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名片”。

（二）实施供应链体系升级行动，打造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生态

1. 提升新能源核心配套水平。聚焦新能源核心件供应能力，着力构建以大“三电”、底盘系统为代表的“系统级总成+核心部件”体系。动力电池系统，加速推动下一代电池项目投产见效，积极推进整车企业自主布局前沿性动力电池电芯及电池包。电驱系统，加快推动整车企业自主研发电机系统迭代升级，不断引进第三方领军供应商就近布局。持续吸引线控底盘及滑板底盘、电控系统、电池管理系统、热管理系统等高附加值核心零部件领军

企业落地。到 2025 年，力争引进 5~10 家新能源汽车核心配套头部企业，形成规模超 200 亿的新能源核心配套产业集群。

2. 完善智能网联布局。聚焦智能网联生态协同能力，着力构建以智能驾驶、智能座舱、车规级芯片为代表的“系统级集成+关键功能件”体系。围绕感知系统、智能控制及驾驶系统、智能座舱等重点领域，与企业合力引进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车载摄像头、抬头显示系统（HUD）等领域领军企业，加速布局新技术新产品。重点攻克车规级芯片等“卡脖子”环节，突破整车“缺芯”瓶颈，与领军企业合作，争取集聚微控制单元（MCU）、系统级芯片（SOC）、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IGBT）、传感等数字、模拟及数模混合芯片领军企业，构建从集成电路（IC）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到模组生产的车规级芯片产业链条。到 2025 年，力争引进 5~10 家智能网联核心头部企业，构建规模超 200 亿的智能网联汽车生态圈。

3. 加速壮大汽车软件产业。紧盯“软件定义汽车”趋势，依托“重庆汽车软件产业园”，全力打造具有影响力的汽车软件产业创新发展集聚区。重点突破互联软件、高精地图、车载计算平台等细分领域，着力推动车联网、操作系统等软件应用落地，积极引进定位通讯、云服务、信息安全等领域领军企业，大力支持汽车工业软件行业发展。鼓励信息技术（IT）、互联网行业软件产品开发模式在车载应用软件开发领域的应用，以车用场景需求为牵引，开发娱乐、生活、支付等车载应用。支持整车企业与自动驾驶领域企业合作，推动自动驾驶从算法迭代到落地量产。到 2025 年，力争引进汽车软件重点企业 100 家，产业规模力争达到

400 亿元，形成一定的行业引领能力，打造汽车软件特色软信园区，助力新区创建“中国软件名园”。

4. 重构传统零部件体系。加强整零协作，发挥整车企业带动作用，支持传统零部件企业向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供应商转型。推动产线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加快提升智能制造基础能力，加大数字化装备应用力度，提升企业关键环节数字化水平。推动发动机变速器类企业开发新能源动力系统类产品，座椅车灯、仪表盘等内外饰类企业生产智能化产品，车身及钣金类企业向轻量化转型，支持压铸及机械加工类企业探索汽车零部件“一体化铸造”及 3D 打印技术。到 2025 年，车身及内外饰、转向及制动系统、压铸及机械加工类企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产业规模超 200 亿元。

（三）实施创新策源提能行动，打造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创新体系

1. 强化自主创新能力。支持车企建立和完善自主研发创新体系，积极创建国家级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研发平台。通过研发准备金补助、所得税加计扣除等支持政策，推动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总部型车企研发平台、知名供应链企业研发平台持续发挥研发创新方面的引领和带动作用。到 2025 年，力争集聚企业创新研发平台数量超过 100 个。

2. 提升协同创新水平。深化车企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服务机构联合开展前沿技术研究和应用研究。支持共建或引进第三方机构建设国内一流的电动汽车整车和零部件实验室、产品开发数据库等公共服务平台。支持车企联合产业链上下游单位及各类创新主体，建设国家级、市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推动企业

参与组建以市场化、项目制为导向的产业创新联合体，围绕重点领域“卡脖子”技术共同开展联合攻关，形成市场驱动下的协同创新能力。加快建设智能汽车安全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车联网信息安全技术创新中心、国家氢能动力工程研究中心，为车企提供协同创新支撑。到 2025 年，推动企业主导或参与国家和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等项目 100 个。

3. 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推动车企和第三方研发机构加快探索前沿领域，突破关键共性技术，加强核心技术的输出能力。新能源方向，持续攻关线控底盘及滑动底盘一体化设计、多能源动力系统集成技术、驱动总成系统集成技术、氢燃料一体化管理技术。智能网联方向，加快推进汽车电子电气架构向域控制、中央控制发展，突破车载计算平台、复杂环境融合感知、车载操作系统、人机交互系统等关键技术。到 2025 年，力争新增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成果突破 100 项，基本形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关键核心技术输出地。

（四）实施应用体验提升行动，打造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新能源基础设施和体验场景

1.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构建新型基础设施网络，提升充换电、加氢等新能源供给能力和通信、计算等数字化处理能力。加速推动一体化能源站和换电站建设，加快建成覆盖商圈、公交站、火车站、码头等交通重点区域的新能源基础设施网络，推动打造成渝“电走廊”。加快推动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建设，加速车路云网图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开展道路信息化改造，加快 C-V2X 路侧单元、高精地图定位等车路协同基础设施建设，建成汇集路、车、红绿灯、摄像头等实时运行数据的统一云控平台。

科学合理布局，稳步推动加氢站建设。加强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为汽车软件及算法企业提供低成本、大规模的算力服务。到 2025 年，力争实现新区城市主干道路车联网功能、充换电功能全覆盖，力争新增建成人工智能算力中心 1~2 个。

2. 提升场景应用能力。持续推动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的多场景应用，不断扩大示范运营规模，加快探索商业化落地模式。鼓励公务出行、城市公交、市政环卫、城市物流等优先使用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引导提高私人领域使用规模。持续推进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应用，重点打造智慧公交、智慧出行等应用场景，实现交通信息实时播发、超视距感知、绿波通行等多种功能。以实现自动驾驶商业化应用为目标，开展大范围、多场景的道路测试和示范运营，助推整车企业早日实现自动驾驶量产化。稳步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运营，助力打造成渝“氢走廊”。到 2025 年，力争实现车路协同、自动驾驶、氢燃料电池汽车应用场景商业化落地。

3. 丰富汽车文化体验。发展汽车相关文娱、推广活动，聚力提升产业发展软实力。整合汽车消费、试乘试驾服务等主要功能，融合旅游地产、商务办公、文化体验、餐饮住宿、购物休闲等配套服务，打造浓厚的汽车文化氛围。推动一体化能源站和其他综合性能源站与新零售业态融合共建，创新商业模式，打造多元化服务业态共生的充换电加氢服务生态圈。依托山地特色、岸线资源，探索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主题公园、汽车营地等文化体验载体。积极举办大中小型汽车论坛、峰会、赛事、活动等，提升新区汽车产业国际影响力。

（五）实施价值链延展行动，打造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增值服务体系

1. 拓展后服务市场。加强汽车配套服务能力，构建汽车投融资生态，推动价值链不断延伸。服务方面，重点发展共享出行、运力管理、交通调度类服务能力和市场主体，积极发展汽车供应链管理等业态，配套发展整车物流分拨、国际国内多式联运、仓储等流通环节市场主体，谋划发展汽车维修保养、二手车交易、汽车租赁等后服务能力和市场主体。金融方面，围绕汽车供应链引进投资公司、私募基金、融资租赁、小额贷款等金融机构，积极发展汽车金融公司、财产保险公司等业态，扩大消费能力。到2025年，集聚汽车服务平台以及物流、商贸、金融类企业超150家。

2. 强化检验检测功能。围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全生命周期，着力构建全方位的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本地化检验检测能力，适时引育更多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进一步完善优化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应用相关测试评价机制，加快完善通信感知、自动驾驶、以动力电池为代表的新能源“三电”系统等特色型检验检测功能平台和载体，谋划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测试实验场所。推动企业积极参与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相关的各类国际、国家、地方、行业、团体标准制定，聚焦智能网联整车、车联网直连通信频段管理、智能道路系统、智能交通、安全应急处置等领域，推动标准体系建设。到2025年，汽车类检验检测产业规模力争达到40亿元，推动企业新参与制定各项重要标准100个以上，其中国家标准10个以上。

（六）实施产业生态培育行动，打造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环境

1. 优化空间载体资源。不断优化土地、产业楼宇、标准厂房等载体资源，为重大项目引进提供空间和支撑。提升已供土地使用效率，加强对已供未用土地的管理，敦促项目实施，通过推动产能盘活、厂房改造、企业重组等多种方式提高产出强度。科学规划未供土地资源，按照集约化原则，优先支持战略支撑性强、投资规模大、产出强度高的重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项目落地。优化厂房楼宇资源供给，引导新入驻企业优先使用厂房楼宇，完善配套服务功能，引进或成立专业化运营管理团队，提升企业服务、运营管理能力。

2.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关键作用，引导各类资本为产业接续发展注入活力。鼓励引导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加大对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企业的支持力度，协调解决企业在发展中遇到的资金瓶颈。充分运用国有平台公司股权投资手段，持续发挥政府基金在技术创新、产业落地等方面的主要撬动作用，适时推动成立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专项基金、行业整合专项基金，探索完善针对风险投资的容错机制、团队跟投机制，市场化的募投管退制度设计，助推龙头企业以投资并购等方式实现跨越式发展。持续壮大汽车上市企业储备，加快推动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类企业上市；支持已上市公司通过再融资、分拆上市、资产重组等多种方式导入资金资源，不断做优做强。

3. 加强创新型人才引育。提升服务水平，强化人才保障，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建立高效通畅的人才供需对接渠道，加强对“鸿

雁计划”“重庆英才计划”等人才政策的宣导，加快建设汽车专业人才体系，确保人才进得来、留得住、用得好。加强产教融合，鼓励本地企业与高校、职校合作，探索开展联合式、定向式、订单式培养。加大汽车产业重大项目与人才联动力度，加强对创新创业团队、初创型企业的扶持力度，吸引国内外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领域领军型人才和科研创新团队。加快建设重庆卓越工程师学院，加强汽车软件、车规级芯片、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方面的人才供给，培育一批科技型领军人才队伍。强化用工保障，适时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定期开展送工服务。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两江新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龙头引领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工委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相关管委会领导任副组长，相关单位为成员。原则上每季度由组长主持召开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研究产业发展重大事项。结合汽车产业功能区“链长制”机制，由分管产业的管委会领导定期召开专题推进会，研究推进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招商引资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等。

（二）加强政策扶持

全面落实国家及重庆市相关政策，加大对整车、关键供应链企业的扶持力度，加快重大项目建设进度，在项目审批、科技创新、要素保障、产业链打造等方面给予支持，推动企业做大做强。深化落实《重庆市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重庆两江新区促进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办法》，在高端人才引进、关

键技术研发等方面给予支持。适时研究出台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示范运营、应用推广、用能补助等专项扶持政策，全力保障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

（三）加强要素保障

加强电力供给能力建设，鼓励企业自建光伏或利用分布式天然气，进行清洁能源补充，降低用能成本、提升错峰能力。加强用水、用气等生产要素及生活配套保障。加快建设畅通、高效的物流体系，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